宁夏乡村旅游辐射带动情况调查工作方案

一、调查目的

为充分发挥文化旅游业“一业兴百业旺”的综合辐射带动作用，不断促进产业融合、农民增收，推动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实现“文化强区、旅游富民、为产业赋能、促进民族融合、展示美丽新宁夏”，开展宁夏乡村旅游辐射带动情况调查工作，为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决策和制定产业发展规划提供数据依据，为推进全面乡村振兴提供基础支撑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调查内容主要分为乡村旅游经营单位经营情况、葡萄酒枸杞庄园经营情况、农户收入情况和游客情况四个方面。

三、调查对象及范围

调查范围为全区5个地市22个县（市、区），调查对象为乡村旅游经营单位、葡萄酒枸杞庄园、农户和游客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调查采用全数调查及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其中，葡萄酒枸杞庄园经营情况调查采用全数调查的方式，乡村旅游经营单位经营情况、农户收入情况和游客情况调查采用抽样调查的方式。调查方法采用数据直报、实地调研和电话调查相结合的方式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调查由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负责项目工作的组织实施，由第三方机构负责问卷设计、调查问卷汇总、数据分析及报告编制等工作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统计资料公布由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按相关规定进行。